

证券代码：835326

证券简称：神农制药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神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湖北神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5日以通讯、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梅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为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2016年7月11日，公司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签订了房地产抵押合同和最高保证额合同，公司为关联方湖北欧立制药有限公司向汉口银行黄石分行申请800万元最高融资额度内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及抵押担保，其中抵押期限为2016年至2019年，保证期限为2016年至2017年。此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湖北欧立制药有限公司的申请，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与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签订合同，继续为关联方湖北欧立制药有限公司申请 1040 万元最高融资额度内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公司现对此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成员梅杰、苏敏华作为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定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召开湖北神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湖北神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湖北神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8 日